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14-038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于2014年7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应到会董事11名，实际出席9名，董事王炯江因事(请假)未能出席会议；董事盛杰伟因在外地，授权董事陈鸿代为表决；监事1名列席；董事长彭政纲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认真讨论和审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恒生电子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并报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宁波云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彭政纲、刘曙峰、蒋建圣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1号。

三、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宁波云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2号。

四、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宁波云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3号。

五、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宁波云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4号。

六、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宁波云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彭政纲、刘曙峰、蒋建圣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5号。

八、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法人对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并签署相关业务授权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彭政纲、刘曙峰、蒋建圣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并报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公告2014-046号。

九、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法人共同投资杭州恒生云融网络有限公司（暂名）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彭政纲、刘曙峰、蒋建圣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7号。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0号。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14-042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和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宁波云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4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恒生电子”）于2014年2月25日经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投资与管理办法”)，根据投资与管理办法，特成立宁波云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以下简称“云唐投资”或“本合伙企业”)，以开展对创新业务子公司的项目投资。

云唐投资的普通合伙人（GP）为恒生电子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杭州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晖投资”），云晖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

云唐投资的有限合伙人（LP）如下（合计出资1229万元人民币）：

1、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万元人民币；

2、官晓岚，出资500万元人民币；

3、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后工，合计出资728万元人民币。

云唐投资的总出资额为1259万元人民币，其中恒生电子出资1万元人民币，恒生电子控股子公司云晖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与公司高管官晓岚构成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1、官晓岚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22801197107014****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

关联关系：系公司高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宁波云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新发起设立，主要从事项目股权投资与管理事务，注册地拟为宁波市高新区，总出资额为1259万元人民币。

具体注册地与名称等以工商部门实际注册登记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定价政策

1、交易内容：

①根据《宁波云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恒生电子出资1万元人民币，恒生电子控股子公司云晖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与官晓岚等1名关联自然人及其他员工共同投资成立云唐投资；其中云晖投资为普通合伙人（GP），恒生电子及其他自然人为有限合伙人（LP）。

②有限合伙人总计认缴出资1229万元，其中首次认缴638万元人民币，余下591万元在2016年底前分2次进行认缴。

③根据投资与管理办法，云晖投资的30万元出资作为管理费用，不参与项目投资。有限合伙人的1229万元出资作为项目投资基金，各有限合伙人按照份额享有权利和义务。

④本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为杭州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各合伙人一致同意由普通合伙人担任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⑤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由普通合伙人委派。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每届任期3年，可以连任。

⑥管理费：根据投资与管理办法，普通合伙人免除向本合伙企业收取基金管理费。

⑦利润分配：按照有限合伙人的份额按权益比例分配，普通合伙人不参与分配。

⑧有限合伙人以出资额为限按出资比例承担有限义务。合伙企业存续期间产生的债务，应先以本企业的全部财产进行清偿；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由普通合伙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具体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

2、定价依据：

云晖投资的管理费用支出依据投资与管理办法的制度规定出资；各合伙人均以货币（现金）方式出资，同股同权。

3、关联交易内容：

恒生电子出资1万元人民币，恒生电子控股子公司云晖投资出资30万元人

民币，与官晓岚等1名关联自然人构成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根据《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的制度规定而设立，设立云唐投资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激发核心员工的创业热情，促使公司核心层员工和公司一起对公司的创新业务子公司进行投资，从而起到利益分享、风险共担的作用，促进公司在金融IT2.0业务以及互联网服务领域的大力发展。如业务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的业务全面发展与持续经营带来好处，实现公司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六、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官晓岚近两年未发生过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公司的4名独立董事事先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本次议案的汇报，并事先审阅了公司递交的本次议案及相关材料，认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制度的规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此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暨定的业务发展战略。此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高管官晓岚与其他员工和公司均以货币（现金）出资，同股同权，出价统一，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八、审计委员会意见

此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暨定的业务发展战略。以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涉及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各方均以货币（现金）出资，同股同权，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九、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审计委员会意见；

4、《宁波云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14-039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五届十二次监事会于2014年7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监事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3名。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认真讨论和审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恒生电子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并报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宁波云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1号。

三、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宁波云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2号。

四、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宁波云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3号。

五、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宁波云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监事陈淑芬回避表决，其他监事同意2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4号。

六、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宁波云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5号。

七、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法人对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并签署相关业务授权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并报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公告2014-046号。

八、审议通过《关于和关联法人共同投资杭州恒生云融网络有限公司（暂名）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监事陈淑芬回避表决，其他监事同意2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7号。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见公司公告2014-040号。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14-040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8月6日

●股权登记日：2014年7月30日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请召开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1楼会议室，召开时间：2014年8月6日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8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三、会议议题

1	《关于修订《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的议案》
2	《关于和关联法人对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并签署相关业务授权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四、会议对象

1、截止2014年7月30日下午3点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五、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代表需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出席人身份证；

自然人股东需提供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

代理人需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或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

上述股东特所需的相关证件及委托书通过专人、传真或邮寄的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14年8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4:30

3、登记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4、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自理。

5、联系电话：0571-28829378

传真：0571-28829703

6、联系人：谢女士

六、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2。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17日

附件1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表决事项行使表决权。

表决内容：(请在相应框内打√确认)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修订《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的议案》				
2	《关于和关联法人对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并签署相关业务授权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意见（如有需要可加页）：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投票时间：2014年8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二）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570	恒生投票	2	A股股东

2.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序号	内容	申报代码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	738570	99.00元	1股	2股	3股

②分项表决方法：

如需对各事项进行分项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表决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修订《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的议案》	1.00
2	《关于和关联法人对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并签署相关业务授权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2.00

3、在“申报股数”项填写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三）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持有“恒生电子”A股的投资者，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的，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570	买入	99.00元	1股

2、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570	买入	1.00元	1股

3、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570	买入	1.00元	2股

4、如某A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570	买入	1.00元	3股

以此类推。

（四）投票注意事项

1、如所需表决的提案较多，若投东需对所有的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提案，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提案的投票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包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事项时，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14-041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和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宁波云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4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恒生电子”）于2014年2月25日经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投资与管理办法”)，根据投资与管理办法，特成立宁波云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以下简称“云秦投资”或“本合伙企业”)，以开展对创新业务子公司的项目投资。

云秦投资的普通合伙人（GP）为恒生电子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杭州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晖投资”），云秦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

云秦投资的有限合伙人（LP）为公司的部分高管及公司资本市场业务部核心员工，具体如下（有限合伙人合计出资2001万元人民币）：

1、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万元人民币；

2、倪守奇，出资80万元人民币；

3、廖章勇，出资80万元人民币；

4、其他员工，合计出资1840万元人民币；

云秦投资的总出资额为2031万元人民币，其中恒生电子出资1万元人民币，恒生电子控股子公司云晖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与倪守奇、廖章勇构成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1、倪守奇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3010419740308****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

关联关系：系公司高管

2、廖章勇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3010619760904****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

关联关系：系公司高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宁波云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新发起设立，主要从事项目股权投资与管理事务，注册地拟为宁波市高新区，总出资额为2031万元人民币。具体注册地与名称等以工商部门实际注册登记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定价政策

1、交易内容：

①根据《宁波云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恒生电子出资1万元人民币，恒生电子控股子公司云晖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与倪守奇等2名关联自然人及其他员工共同投资成立云秦投资；其中云晖投资为普通合伙人（GP），恒生电子及其他自然人为有限合伙人（LP）。

②有限合伙人总计认缴出资870万元，其中首次认缴774万元人民币，余下96万元在2016年底前分2次进行认缴。

③根据投资与管理办法，云晖投资的30万元出资作为管理费用，不参与项目投资。有限合伙人的870万元出资作为项目投资基金，各有限合伙人按照份额享有权利和义务。

④本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为杭州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各合伙人一致同意由普通合伙人担任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⑤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由普通合伙人委派。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每届任期3年，可以连任。

⑥管理费：根据投资与管理办法，普通合伙人免除向本合伙企业收取基金管理费。

⑦利润分配：按照有限合伙人的份额按权益比例分配，普通合伙人不参与分配。

⑧有限合伙人以出资额为限按出资比例承担有限义务。合伙企业存续期间产生的债务，应先以本企业的全部财产进行清偿；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由普通合伙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具体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

2、定价依据：

云晖投资的管理费用支出依据投资与管理办法的制度规定出资；各合伙人均以货币（现金）方式出资，同股同权。

3、关联交易内容：

恒生电子出资1万元人民币，恒生电子控股子公司云晖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与倪守奇、廖章勇等2名关联自然人构成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根据《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的制度规定而设立，设立云秦投资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激发核心员工的创业热情，促使公司核心层员工和公司一起对公司的创新业务子公司进行投资，从而起到利益分享、风险共担的作用，促进公司在金融IT2.0业务以及互联网服务领域的大力发展。如业务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的业务全面发展与持续经营带来好处，实现公司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六、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倪守奇、廖章勇在其担任公司高管后未发生过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公司的4名独立董事事先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本次议案的汇报，并事先审阅了公司递交的本次议案及相关材料，认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制度的规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此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暨定的业务发展战略。此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倪守奇、廖章勇2名高管与其他员工和公司均以货币（现金）出资，同股同权，出价统一，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八、审计委员会意见

此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暨定的业务发展战略。以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涉及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各方均以货币（现金）出资，同股同权，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九、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审计委员会意见；

4、《宁波云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14-045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和关联自然人共同投资宁波云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4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恒生电子”）于2014年2月25日经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投资与管理办法”)，根据投资与管理办法，特成立宁波云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以下简称“云宋投资”或“本合伙企业”)，以开展对创新业务子公司的项目投资。

云宋投资的普通合伙人（GP）为恒生电子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杭州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晖投资”），云宋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

云宋投资的有限合伙人（LP）为公司的部分董事、高管及公司总部核心员工，具体如下（有限合伙人合计出资247万元人民币）：

1、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万元人民币；

2、彭政纲，出资27万元人民币；

3、刘曙峰，出资27万元人民币；

4、蒋建圣，出资27万元人民币；

5、范径武，出资18万元人民币；

6、方汉林，出资12万元人民币；

7、童晨晖，出资6万元人民币；

8、傅美英，出资6万元人民币；

9、其他员工，合计出资123万元人民币；

云宋投资的总出资额为277万元人民币，其中恒生电子出资1万元人民币，恒生电子控股子公司云晖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与彭政纲、刘曙峰、蒋建圣、范径武、方汉林、童晨晖、傅美英构成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1、彭政纲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21102196905 15****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

关联关系：系公司董事

2、刘曙峰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10110197011 07****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

关联关系：系公司董事

3、蒋建圣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10110197107 17****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

关联关系：系公司董事

4、范径武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22421197108 25****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

关联关系：系公司高管

5、方汉林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22201197403 17****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

关联关系：系公司高管

6、童晨晖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32601197110 01****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

关联关系：系公司高管

7、傅美英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30104195411 03****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

关联关系：系公司高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宁波云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新发起设立，主要从事项目股权投资与管理事务，注册地拟为宁波市高新区，总出资额为277万元人民币。具体注册地与名称等以工商部门实际注册登记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定价政策

1、交易内容：

①根据《宁波云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恒生电子出资1万元人民币，恒生电子控股子公司云晖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与彭政纲等7名关联自然人及其他公司员工共同投资成立云宋投资；其中云晖投资为普通合伙人（GP），恒生电子及其他名自然人为有限合伙人（LP）。

②有限合伙人总计认缴出资247万元，其中首次认缴61.5万元人民币。

③根据投资与管理办法，云晖投资的30万元出资作为管理费用，不参与项目投资。有限合伙人的247万元出资作为项目投资基金，各有限合伙人按照份额享有权利和义务。

④本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为杭州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各合伙人一致同意由普通合伙人担任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⑤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由普通合伙人委派。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每届任期3年，可以连任。

⑥管理费：根据投资与管理办法，普通合伙人免除向本合伙企业收取基金管理费。

⑦利润分配：按照有限合伙人的份额按权益比例分配，普通合伙人不参与分配。

⑧有限合伙人以出资额为限按出资比例承担有限义务。合伙企业存续期间产生的债务，应先以本企业的全部财产进行清偿；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由普通合伙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具体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

2、定价依据：

云晖投资的管理费用支出依据投资与管理办法的制度规定出资；各合伙人均以货币（现金）方式出资，同股同权。

3、关联交易内容：

恒生电子出资1万元人民币，恒生电子控股子公司云晖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与陈淑芬等1名关联自然人构成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根据《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的制度规定而设立，设立云银投资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激发核心员工的创业热情，促使公司核心层员工和公司一起对公司的创新业务子公司进行投资，从而起到利益分享、风险共担的作用，促进公司在金融IT2.0业务以及互联网服务领域的大力发展。如业务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的业务全面发展与持续经营带来好处，实现公司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六、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陈淑芬近两年未发生过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公司的4名独立董事事先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本次议案的汇报，并事先审阅了公司递交的本次议案及相关材料，认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制度的规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此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暨定的业务发展战略。此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陈淑芬监事与其他员工和公司均以货币（现金）出资，同股同权，出价统一，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八、审计委员会意见

此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暨定的业务发展战略。以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涉及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各方均以货币（现金）出资，同股同权，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九、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审计委员会意见；

4、《宁波云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14-046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和关联法人对杭州恒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并签署相关业务授权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4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恒生电子”）于2014年2月25日经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投资与管理办法”)，根据投资与管理办法，特成立宁波云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以下简称“云汉投资”或“本合伙企业”)，以开展对创新业务子公司的项目投资。

云汉投资的普通合伙人（GP）为恒生电子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杭州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晖投资”），云汉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

云汉投资的有限合伙人（LP）为公司的部分高管及公司资本市场业务部核心员工，具体如下（有限合伙人合计出资2001万元人民币）：

1、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万元人民币；

2、倪守奇，出资80万元人民币；

3、廖章勇，出资80万元人民币；

4、其他员工，合计出资1840万元人民币；

云汉投资的总出资额为2031万元人民币，其中恒生电子出资1万元人民币，恒生电子控股子公司云晖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与倪守奇、廖章勇构成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1、倪守奇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3010419740308****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

关联关系：系公司高管

2、廖章勇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3010619760904****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

关联关系：系公司高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宁波云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新发起设立，主要从事项目股权投资与管理事务，注册地拟为宁波市高新区，总出资额为2031万元人民币。具体注册地与名称等以工商部门实际注册登记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定价政策

1、交易内容：

①根据《宁波云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恒生电子出资1万元人民币，恒生电子控股子公司云晖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与倪守奇等2名关联自然人及其他员工共同投资成立云秦投资；其中云晖投资为普通合伙人（GP），恒生电子及其他自然人为有限合伙人（LP）。

②有限合伙人总计认缴出资870万元，其中首次认缴774万元人民币，余下96万元在2016年底前分2次进行认缴。

③根据投资与管理办法，云晖投资的30万元出资作为管理费用，不参与项目投资。有限合伙人的870万元出资作为项目投资基金，各有限合伙人按照份额享有权利和义务。

④本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为杭州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各合伙人一致同意由普通合伙人担任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⑤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由普通合伙人委派。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每届任期3年，可以连任。

⑥管理费：根据投资与管理办法，普通合伙人免除向本合伙企业收取基金管理费。

⑦利润分配：按照有限合伙人的份额按权益比例分配，普通合伙人不参与分配。

⑧有限合伙人以出资额为限按出资比例承担有限义务。合伙企业存续期间产生的债务，应先以本企业的全部财产进行清偿；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由普通合伙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具体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

2、定价依据：

云晖投资的管理费用支出依据投资与管理办法的制度规定出资；各合伙人均以货币（现金）方式出资，同股同权。

3、关联交易内容：

恒生电子出资1万元人民币，恒生电子控股子公司云晖投资出资30万元人民币，与倪守奇、廖章勇等2名关联自然人构成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根据《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的制度规定而设立，设立云汉投资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激发核心员工的创业热情，促使公司核心层员工和公司一起对公司的创新业务子公司进行投资，从而起到利益分享、风险共担的作用，促进公司在金融IT2.0业务以及互联网服务领域的大力发展。如业务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的业务全面发展与持续经营带来好处，实现公司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六、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倪守奇、廖章勇在其担任公司高管后未发生过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公司的4名独立董事事先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本次议案的汇报，并事先审阅了公司递交的本次议案及相关材料，认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制度的规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此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暨定的业务发展战略。此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倪守奇、廖章勇2名高管与其他员工和公司均以货币（现金）出资，同股同权，出价统一，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八、审计委员会意见

此项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暨定的业务发展战略。以上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涉及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各方均以货币（现金）出资，同股同权，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九、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审计委员会意见；

4、《宁波云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14-047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和关联法人共同投资杭州恒生云融网络有限公司（暂名）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4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恒生电子”）于2014年2月25日经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入股（制新业务子公司”投资与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投资与管理办法”)，希望通过核心员工和公司的共同投资，给尚处于起步阶段或需要更大投入的创新业务注入活力，激发创业激情，共同成长与分享，共享利益，共担风险。

根据投资与管理办法，由恒生电子与关联法人宁波云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以下简称“云汉投资”)，宁波云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以下简称“云银投资”)，宁波云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名，以下简称“云唐投资”)共同投资成立杭州恒生云融网络有限公司（暂名，以下简称“恒生云融”或“目标公司”）。

云汉投资、云银投资、云唐投资系由恒生电子全资子公司杭州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恒生电子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及公司员工共同投资的有限合伙企业，主要代表公司及创新业务子公司的核心员工对公司的创新业务子公司进行专项投资，云宋投资、云银投资系恒生电子的关联法人。

恒生云融的注册资金为3100万元人民币，其中首期出资为2202.5万元人民币，恒生电子、云宋投资、云银投资、云唐投资分别首期出资1800万元、247万元、610万元、443万元，分别占恒生云融股权的58.06%、7.97%、19.68%、14.29%。

恒生电子与关联法人云宋投资、云银投资构成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恒生电子对恒生云融的投资额为1800万元人民币。

具体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宁波云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

注册地：宁波市

管理合伙人：杭州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277万元